

# 铁骨柔情铸警魂

——记原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大队长艾茂森

他善于从众多的线索中去伪存真,细微的线索也能做到锲而不舍、一追到底;他破案“上瘾”,流窜全国、专偷车内财物的盗窃团伙在他面前折戟;他是追捕路上的好战士,也是心怀大爱的志愿者;他用专业能力帮助被拐28年的寻亲者和家人团聚,也曾让无法下床的小女孩重新站起来……他就是原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大队长艾茂森。

## 屡破大案 战绩卓越

2022年8月,因工作调整,艾茂森从革命老区信阳市罗山县公安局调至原阳县公安局任刑警大队大队长。他是一名被称为“刑侦尖刀”“网络猎手”的“90后”刑警大队大队长,满载多项荣誉。

今年7月中旬,原阳县辖区一公司车内财物被盗,损失价值2万余元。艾茂森带领办案民警数次深入案发现场,调取现场及周边视频监控,对案件进行分析研判,最终确定了嫌疑人刘某,并带出新乡县、郑州市、许昌市、平顶山市等地案件10余起,涉案金额15万余元。

1996年2月17日,原阳县齐街乡南街村村民李某和妻子王某在回家的路上,突然被两名男子持枪拦停,造成李某当场死亡,王某受伤。后经过侦查,南街村的李某军和其父亲有重大嫌疑,李父迫于压力已经自尽,李某军一直在逃。艾茂森调到原阳县公安局后,发挥自身优势,带领专班重点攻坚,于今年8月19日在焦作市孟州市将李某军抓获归案。

随着潜逃20多年的李某军落网,接下来更是捷报频传:10月8日,潜逃了31

年的抢劫犯胡某展在郑州市荥阳市一厂区被抓获;11月16日,潜逃了29年的故意杀人犯王某在江苏省溧阳市落网。

今年6月中旬,在市局刑侦支队和技术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艾茂森带领民警打掉了一个以赵某为首的贩毒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11人,强戒6人,刑拘5人,该案件被省公安厅列为省级督办案件。

近年来,艾茂森熟练运用大数据分析研判,为成功侦破河南“3·24”特大黄金盗窃案、河南“6·13”系列跨省诈骗案等多起重要案件发挥了关键作用,先后协助办案单位抓获1991年刘某故意杀人案、2001年李某特大抢劫案等重要逃犯42人,其中潜逃16年以上涉嫌严重暴力犯罪逃犯14人。

不听使唤的左手大拇指,右腿上距离大动脉仅有两毫米的褐色伤疤,都昭示着艾茂森实施抓捕时的惊心动魄。为了抓捕更顺利,将危险降到最低,艾茂森总会在夜深人静时研究案情,抽丝剥茧,不厌其烦。他说,我多努力一分,战友就安全一分。他的举动,全队民警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在他的影响下,原阳县公安局刑警大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持续提升,为原阳县社会稳定贡献了力量。

## 硬汉的柔情一面

不久前,艾茂森在辖区开展入村走访排查时,发现一个因患病长期辍学在家的女孩儿小薇(化名)。当艾茂森弯下腰查看小薇的腿疾时,眼前的一幕让他十分震惊。只见小薇腿部感染化脓,肿得严重变形,若不及时救助,腿都可能保不住,还极易诱发败血症。

经了解得知,小薇的父母离异,父亲长期在外地打零工,她一直和奶奶相依为命。艾茂森立即和辖区派出所所长李俊取得联系,并协调当地乡党委、政府以及民政部门,将小薇护送至原阳县人民医院进行救治,并为其买来生活用品,妥善安置好小薇的生活以及后续的治疗。经过两个多月的治疗,小薇的腿康复了,脸上终于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2022年10月5日早上,艾茂森去辖区蒋庄乡走访时,看到一对夫妻正发生激烈冲突。了解得知,因为丈夫悄悄给母亲几百元钱,妻子得知后两人发生了矛盾。艾茂森“对症下药”,给夫妻双方讲道理,并提出解决方案,最终妥善化解了夫妻矛盾。“你是不解气,就打他一顿,我在这里,他不敢还手。”女方被艾茂森的玩笑话逗乐了,夫妻二人和好如初,保证以后共同尽心孝敬公婆。

“不是只有破案群众才会为你喝彩,把每一件小事做好,用真心真情摸清群众的所思所想,让群众满意就是最大的成果。”这是在基层摸爬滚打多年的艾茂森的工作“法宝”。

## 百姓心中的打拐“网红”

“被拐28年的尹某找到家人了,谢谢你,艾警官。”收到“宝贝回家”志愿者小五哥发来的信息,艾茂森兴奋得击掌欢呼。被拐28年的尹某有些精神失常,希望找到家人的她提供的信息又极不准确,艾茂森凭借自己的技术特长,在仅有的那一点模糊的线索中,终于帮尹某找到了失联28年的家人。今年是艾茂森主动加入打拐队伍的第七个年头,帮助离散家庭寻找亲家人也成了他的第二职业。

二职业。

2017年,艾茂森开始利用自己大数据方面的特长,加入到全国各地的寻亲队伍中。除了兢兢业业完成手头儿的工作外,他把所有的空闲时间都投入到了打拐寻亲工作中。他说,一名被拐者找到家,有时候会牵扯出一个更大的案件,可以铲除一个又一个的社会“毒瘤”,帮助更多离散的家庭团聚,这是民警的职责,更是作为一名共产党员的社会使命。

“把自己更多的时间拿出来帮助需要的群众,我愿意。”艾茂森说,“如果牺牲我吃饭的时间,能助力一家团圆,我觉得是一件很有意义的事儿,我会一直坚持做下去。”

在艾茂森写的《回望2023》一文中可以看出,这一年原阳县公安局成绩斐然——全年现行命案发现发破,破案率100%;抓获潜逃25年以上逃犯胡某展、王某、李某军3人,破获1992年、1994年、1996年3起积案,其中两起为命积案;破获多起盗窃车内财物案,并带破其他县市此类案件30余起;破获“1·31”赵某涉嫌贩毒案件,强戒吸毒人员5人……在绩效考核中,原阳县刑侦部门在全市公安系统名列前茅。在《回望2023》一文最后,艾茂森表示要“高质高效服务公安实战,为平安原阳贡献刑侦力量,今日如此,日日皆然”。字里行间,充斥着他对公安工作的热爱,对民生疾苦的关怀。

这就是艾茂森,铁骨柔情,心怀忠诚信念,无畏向前;这就是艾茂森,一个永远用成绩和数字说话的人民警察。(来智磊)

# 封丘县法院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本报讯 为大力弘扬法治精神,掀起学习宣传宪法的热潮,近日,封丘县法院开展了宪法宣誓仪式、宪法宣讲进校园、“12·4”宪法日集中宣传等系列活动。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近日,封丘县法院举行宪法宣誓仪式,该院党组书记、院长宋克洋领誓,全体领导班子成员及员额法官参加。全体班子成员和员额法官用铮铮誓言作出庄严承诺,表达了维护宪法权威的决心和信心,传递出法院干警履职尽责、干事创业的坚定信心。

除宣誓仪式外,该院干警还走进对接学校开展“宪法宣讲进校园”活动。活动中,法治副校长围绕什么是宪法、根据宪法制定的法律有哪些、宪法和我们的关系等内容展开宣讲,并结合生活中的案例,深入浅出地为学

生讲授宪法知识,引导学生尊崇宪法、运用宪法。

同时,干警还向学生发放了宪法知识宣传资料,通过现场讲解和交流互动,将宪法精神根植于学生心中,使学生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到了宪法知识,努力营造了学习宪法、宣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的的良好氛围。

此外,该院还联合多家单位在县人民医院南门开展了集中宣传活动。活动现场,法院干警通过摆放宣传展板、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和现场讲解等方式向过往群众宣传宪法和民法典内容,重点讲解了防范养老诈骗和电信网络诈骗等相关知识,引导群众增强法治观念,提升防骗识骗能力,增强反诈意识。针对群众生活中遇到的法律问题,干警逐一进行耐心细致的解答,让群众近距离感受到司法的温暖。(郭文涛 马雪涵)

# 市司法局 践行“二马”机制 加强合法性审查

本报讯 为有效规范行政权力运行,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去年以来,市司法局全面践行“二马”机制,紧紧抓住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市政府合约审核关键环节,全面审查政府行政行为。

加强文件备案审查,促进依法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是规范权力运行、保障公民和法人权益的基础性工作。市司法局扎实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备案审查,从制定主体、法律依据、制定程序、文件内容合法性等方面严格把关,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从源头保障政府依法决策。2022年以来,共审查市本级规范性文件70件,审查各县

(市、区)、管委会,市属各部门规范性文件249件,审查率、备案率均达到100%。

发挥法制审查优势,严把合同签订关口。市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每年签订经济合作、招商引资、国有资产处置等协议标的额达数百亿元。在合约审核把关过程中,市司法局“敢于说不、善于说行”,既严把法律关、政策关,敢于提出问题,切实发挥法制审查“防火墙”作用,又站位全局,自觉服务中心大局,善于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2022年以来,高效审查市政府交办的各类合约200余份,有效促进了政府决策规范化、程序化、法治化。(任善长)

# 辉县市检察院 开展送法进校园活动

本报讯 为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推动法治校园、平安校园建设,共同构建和谐平安的校园环境,近日,辉县市检察院干警裴晓霞、王争等一行4人走进辉县市军民路小学,开展以“点亮法治之光 护航健康成长”为主题的送法进校园活动。

首先,军民路小学校长范友鹏为裴晓霞等人颁发了法治副校长聘任证书。随后,王争结合学生的年龄和认知特点,用通俗易懂、幽默风趣的语言向大家介绍了宪法的相关知识,教育引导学生们一定要自觉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

为了让学生更好地保护自己,王争通过生动典型的案例让学生对校园欺凌、性侵等行为有了更加深刻的认识。同时,王争还就如何提高自我防范意识、遇到危险如何自救等为学生支招、教办法。学生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到了法律知识。

下一步,该院将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作用,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为打造平安和谐校园贡献检察力量。(郭庆娟)

# 警民携手除积雪 清除隐患保安全



近日,我市普降大雪,为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平原派出所社区民警赵公印主动深入社区,与群众一起清扫积雪,进一步增进了警民之间的感情。吕永强 摄

# 辉县市公安交警大队孟庄中队 开展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升辖区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切实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发生,近日,辉县市公安交警大队孟庄中队认真践行“二马”机制,深入辖区村委会开展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活动中,民警将交通安全知识与豫

剧相结合进行改编,并利用农村“大喇叭”向村民播放改编选段,提醒村民要紧绷交通安全弦,自觉抵制交通违法行为,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同时,民警利用“大喇叭”向村民着重讲解了“一盔一带”等交通安全知识,呼吁村民出行要提高安全意识,时刻牢记交规。

在村委会周边人员聚集区域,民警还通过摆放交通安全宣传展板、发放交通安全宣传页、面对面讲授交通安全知识等方式,进一步提升群众的交通安全防范能力。通过此次活动,有效增强了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苏永举)

# 加强法治宣传 夯实依法治理 全面推进基层法治建设高质量

近年来,高新区振中街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夯实依法治理基础,全面推进街道法治建设高质量。先后获得“新乡市中心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先进单位”“新乡市优秀平安街道”“新乡市诚信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目前已获得省级守法普法示范乡镇(街道)提名。

以党建为引领,推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领导干部的法治素养直接关系到党和人民事业的发展。振中街道将年度学法用法作为年终述职重要内容,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法治意识,有效提高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守法水平,推动全街道干部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制度化、规范化和长效化。通过专题讲座、会前学法、培训等方式,在领导干部中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法律、党规党纪学习,切实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

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今年以来,振中街道共开展领导干部和机关工作人员集中学法专题讲座5次,机关干部会前学法10次,党工委委会会前学法3次。

以需求为目标,推进法治宣传常态化、多样化。“谁普法”“普法什么”“怎么普”“谁来普”是破解精准普法的关键所在。振中街道针对社区居民所需所求,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组织法律知识进庭院活动。积极派遣律师、法律顾问和普法志愿者深入社区、庭院,对辖区居民进行有计划、有组织、经常性的法律知识培训,对居民关心的邻里纠纷、物业矛盾纠纷等,进行专业知识培训、宣讲,推动法律法规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

开展执法普法活动。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要求执法人员执法过程中精准普法,以帮助市民更好地理解法律法规,

自觉执行法律裁决,切实把“纸上的法”变成“现实中的法”。加强社区法治文化建设。为丰富群众文化生活,促进辖区和谐稳定,振中街道14个社区都建设有文艺宣传艺术团,鼓励各类文化团体参加法治文化建设,充分利用“我们的节日”文艺汇演契机,以戏曲、书画、舞蹈、小品等多种形式开展法治宣传。

以创建为牵引,提升依法治理规范化、现代化。以法治创建为牵引,提升依法治理规范化、现代化,是实现街道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途径。振中街道以创建“平安街道”“守法普法示范街道”“民主法治示范社区”为抓手,不断推进民主法治建设进程,使广大群众的民主参与意识不断提高,居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也逐步得到解决,有力促进了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构建以党组织为核心的一核多元社会共治新格局,(王海明 闫新运)

# 市司法局 助力农民工维权 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

本报讯 为切实做好岁末年初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进一步加大根治欠薪法律援助工作力度,畅通农民工维权渠道,市司法局认真践行“二马”机制,扎实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工程,自11月中旬开始,组织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开展2023年度“法援惠民生 助力农民工”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切实为农民工办实事、解难题。截至目前,全市共开展宣传活动50余场次,受理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案件890件,援助农民工1976人次,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

活动期间,由法律援助工作人员、律师组成的普法志愿者队伍走进车站、工厂、工地、社区,面向农民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中华人民共

和国法律援助法》等法律法规,并在现场设置咨询台,悬挂主题条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法治围裙、手提袋、纸抽、台历等法律援助宣传品,耐心讲解申请法律援助条件、流程、范围等问题,现场受理法律援助。同时,积极收集农民工的法律服务需求,引导群众通过拨打“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等进行法律咨询,随时获得专业的法律服务,受到广大群众和农民工的热烈欢迎。

下一步,市司法局将持续深化“法援惠民生 助力农民工”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拓展受理渠道,优化服务体验,延伸服务触角,加强同劳动保障、司法机关、信访部门的协作配合,不断提高农民工法律援助服务质量,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程鹏文)